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赫得环境 2023 年度发生净亏损 315.1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赫得环境未分配利润为-1,437.66 万元，净资产为 90.4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58%。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赫得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

三、 公司监事会意见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

意见专项说明》无异议。

2、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